

证券代码：430500

证券简称：亚奥科技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江苏亚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及其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 辅导备案变更

2020年8月7日，江苏亚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奥科技”、“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启动股票公开发行并进入精选层准备工作的议案》。2020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启动股票公开发行并进入精选层准备工作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2020年9月10日，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证监局提交了《关于江苏亚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调整辅导申报板块的专项说明》，公司将拟申报板块由创业板更换为精选层。

（二） 终止、撤回上市辅导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后，公司与南京证券于2022年5月9日签订了《关于江苏亚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辅导协议之终止协议》，并由南京证券于2022年5月11日向江苏证监局提交了撤回辅导备案的相关材料。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

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27,460,787.61 元、7,057,662.05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19.35%、4.67%，尚不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江苏亚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辅导协议之终止协议》

江苏亚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1 日